

# 资格预审文件

采购编号：TSCG-2021-72

项目名称：宁波通商银行 2021-2022 年度  
办公家具协议单位定点采购项目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七月



## 目 录

第一部分 资格预审邀请.....	2
第二部分 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3
第三部分 申请人须知.....	7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15
第五部分 资格预审评标办法.....	18
第六部分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	20

## 第一部分 资格预审邀请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全行 2021-2022 年度办公家具协议单位定点采购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现邀请符合本资格预审文件规定条件的合格申请人前来参加资格预审。

一、采购编号：TSCG-2021-72

二、项目名称：宁波通商银行 2021-2022 年度办公家具协议单位定点采购项目

三、招标内容：

能够为宁波通商银行总行及各分支机构提供办公家具产品及服务的单位。

注：本项目仅接受家具生产制造企业投标。

四、资格预审文件获取方式和获取期限：

1. 获取方式

点击本项目

资格预审公告附件，即可免费获取资格预审文件。

2. 获取期限

资格预审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之日，即：

2021 年 7 月 23 日至 2021 年 8 月 2 日上午 12:00 止（北京时间）。

五、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时间及地点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时间：2021 年 7 月 23 日 上午 9:00-12:00（北京时间）。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2021 年 8 月 3 日 上午 12:00（北京时间）。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地点：宁波市鄞州区民安东路 337 号。

① 逾期送达或不符合规定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恕不接受。

六、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评审日期：2021 年 8 月 4 日

七、联系信息

采购人联系信息

采购单位名称：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鄞州区民安东路 337 号

邮政编码：315100

联系人：康佳奇

电话：0574-87205778

传真：0574-87205600

网址：<http://www.ncbank.cn>

## 第二部分 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资格预审文件中所有带\*条款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须完全响应，未实质响应的，按照无效文件处理。

序号	项目	内容	说明与要求
一.	采购人名称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	预算金额	无	协议定点项目，招标无预算。
三.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应递交及出示的材料	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正本 1份、副本 1份	正、副本分别密封。 未递交申请文件正本的，其申请将被拒绝或作无效申请处理。
四.	申请人应递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1. 应答索引表；	按照资格预审文件提供格式填写。
		2. *法定代表人声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原件，参考资格预审文件提供格式填写。 ①法定代表人提交申请文件时，须填写法定代表人声明。 ②非法定代表人提交申请文件时，须填写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	复印件。
		4. *申请人的资信证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0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有效资信证明；	申请人须提供下列二者材料之一： ①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0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②银行出具的有效资信证明； 具体要求如下： 审计报告： 申请人提供本单位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含审计报告正文、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 如申请人因其单位性质或所属行业等原因，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中不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任意一项的，请申请人在所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后单独附页说明原因。  资信证明： 如申请人没有或无法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2020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可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说明： ①银行资信证明是指申请人参加本

		<p>次投标截止日前一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成立一年内的申请人可提交验资证明），且无收受人和项目的限制，但开具银行有限制规定的除外；</p> <p>②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或验资证明中明确规定复印无效的，须提交原件；如无明确规定复印无效的，可以提供复印件，采购人保留审核原件的权利；</p> <p>③银行资信证明中应能说明申请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相关内容；</p> <p>资信证明中仅说明该申请人的开户情况、存款情况等，该资信证明无效。</p>	
	<p>5. *依法缴纳税收记录；</p>	<p>申请人提供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p> <p>说明：</p> <p>①如申请人提供的纳税凭据显示为按月缴纳税收的，应提供参加本次采购项目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日前半年内任意月份的纳税凭据复印件。</p> <p>②如申请人提供的纳税凭据显示为按年缴纳税收的，应须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本年度或上年度的纳税凭据复印件。</p> <p>③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申请人，应提供证明其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相应证明文件。</p> <p>④申请人提供的纳税凭据复印件显示的款项为直接缴纳至税务部门的，应提供完税证明或涉税信息查询结果告知书等相关税务部门出具的凭据；申请人提供的纳税凭据复印件显示的款项为通过银行等机构代缴纳至税务部门的，应提供银行等机构出具的凭据。</p> <p>⑤申请人提供的纳税证明材料仅显示为纳税信息的申报表等，该证明材料无效。</p>	
	<p>6.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记录；</p>	<p>申请人提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p>	

			<p>的凭据复印件。</p> <p>说明：</p> <p>①如申请人提供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凭据显示为按月缴纳的，应提供参加本次采购项目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日前半年内任意月份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复印件。</p> <p>②如申请人提供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凭据显示为按年缴纳的，应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本年度或上年度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复印件。</p> <p>③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申请人，应提供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p> <p>④申请人提供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复印件显示的款项为直接缴纳至社保部门的，应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凭据；申请人提供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复印件显示的款项为通过银行等机构代缴纳至社保部门的，应提供银行等机构出具的凭据。</p> <p>⑤申请人提供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仅显示为缴纳社保信息的申报表等，该证明材料无效。</p>
		<p>7.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p>	<p>原件，按照资格预审文件提供格式填写。</p>
		<p>8. 信用记录情况；</p>	<p>本条为资格性审查事项之一，无须申请人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提供。</p> <p>采购人在评审现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及审查申请人的相关信用记录，并将查询的结果网页截屏与评审资料一并保存。</p> <p>如申请人在采购人评审时查询到的信用记录结果中显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其申请作无效处理。</p>
		<p>9. 申请人情况说明</p>	<p>原件，参加本项目的申请人参照资格预审文件提供格式填写。</p>

		10. 申请人资质认证情况	中国环保产品认证证书 CQC 认证，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认证证书复印件，按品类至少各提供一份。
		11. 其他资料	申请人能够证明自身实力的相关资料，包括企业荣誉、专利情况等。
五.	是否允许联合体申请	否	
六.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有效期	180个日历日（从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之日起计算）	

## 第三部分 申请人须知

### 一、总则

#### 1. 定义：

- 1.1 “采购人”名称详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第1条。
- 1.2 “潜在申请人”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本资格预审文件的各项规定，且按照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及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资格预审文件的供应商。
- 1.3 “申请人”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本资格预审文件的各项规定，按照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及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资格预审文件并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供应商。
- 1.4 公告发布的指定媒体指宁波通商银行官网（<http://www.ncbank.cn>）。

#### 2. 合格申请人的条件

- 2.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本项目供应或实施能力，符合、承认并承诺履行本资格预审文件各项规定的供应商，包括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2.2 申请人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的国家法律、法规和条例。
- 2.3 申请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本资格预审文件中规定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7) 具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第四条规定的其他相关资质条件。
- 2.4 资格预审合格的申请人在投标评审阶段资格发生变化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 2.5 申请人不得被列入相关部门规定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3. 费用

- 3.1 申请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资格预审有关的费用，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 3.2 采购人提供资格预审文件免费下载，且不收取服务费。



## 二、资格预审文件

### 4. 资格预审文件

#### 4.1 资格预审文件由下列五部分内容组成：

- 第一部分 资格预审邀请；
- 第二部分 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 第三部分 申请人须知；
-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 第五部分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

### 5. 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 5.1 已按规定程序下载资格预审文件的潜在申请人，均可向采购人要求对资格预审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
- 5.2 若潜在申请人提出的要求涉及对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或修改且可能影响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编制的，均应当在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3 日前，在采购人官网上以公告的形式通知下载资格预审文件的潜在申请人，不足 3 日的，应当顺延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
- 5.3 有关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应当作为资格预审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潜在申请人具有约束力。

## 三、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 6.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 6.1 申请人递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以及申请人与采购人就有关申请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 6.2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作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申请人公章。必要时采购人可以要求申请人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盖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证明类文件，与申请人名称或其它实际情况不符的，申请人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 6.3 申请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7.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及相关要求

- 7.1 本次资格预审，申请人应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第四条规定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 7.2 为便于评审及规范统一，建议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规格为 A4 幅面。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按照资格预审文件第二部分 申请人须知前附表及第七部分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规定的顺序和格式，统一编目编码后装订，装订形式建议为胶装。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按照环保节约原则，具备条件的文档建议可双面打印。
- 7.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封面上应写明：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正本（或副本）、②采购编号、③项目名称、④申请人名称。凡本资格预审文件中提及的原件均应装订在正本中，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若副本和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 7.4 对于资格预审文件中提及的复印件要求，照片件、扫描件、影印件、截图件与其具有同等效力。
8. 申请内容填写说明
- 8.1 申请人应仔细阅读资格预审文件的全部内容。资格预审文件中所有带\*条款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须完全响应，未实质响应的，按照无效申请处理。
- 8.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应按照资格预审文件的格式逐项填写。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
- 8.3 申请人必须保证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人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9.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签署及盖章规定
- 9.1 组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各项文件均应遵守本条。
- 9.2 本资格预审文件中所要求加盖的申请人公章是指与申请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行政公章”，不得加盖其它“合同专用章、投标专用章、财务专用章”等非行政公章；签字是指签字或名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作无效申请处理。

#### 四、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10.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 10.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正本、副本应分别装袋密封：
- (1) 正本密封袋：内装纸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正本。封口处加盖申请人公章。封皮上写明：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正本、②采购编号、③项目名称、④申请人名称。
- (2) 副本密封袋：内装纸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副本。封口处加盖申请人公章。封皮上写明：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副本、②采购编号、③项目名称、④申请人名称。
- 10.2 如果申请人未按上述要求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密封、盖章的，采购人将予以拒绝。

#### 11.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

- 11.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须按照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递交时间、地点送达。在递交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绝。

#### 1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 12.1 在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申请人可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补充、修改，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如有补充、修改，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申请人代表在补充或修改处签字并加盖申请人公章，否则作无效申请处理。
- 12.2 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申请人可对所递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撤回。申请人撤回申请的要求应由法人或其授权的申请人代表签字确认。
- 12.3 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申请人不得对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做任何修改。

### 五、资格审查的标准和方法

#### 13. 资格审查

- 13.1 采购人依据法律法规和资格预审文件的规定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审查。
- 13.2 采购人审查每份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实质上没有响应资格预审文件要求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作无效申请处理。申请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申请成为实质上响应的申请。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申请将被拒绝或认定为无效申请：
- (1) 不具备资格预审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2) 未对资格预审文件中规定所有带\*部分的条款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包括其中未按规定签字、盖章的；
  - (3) 属于资格预审文件中规定的作无效申请处理情形的；
  - (4)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未按资格预审文件的规定密封导致其申请文件有可能被泄露或者提前开启的；
  - (5)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资格预审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13.3 采购人对申请文件的判定，只依据申请文件内容本身。

#### 14.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澄清

- 14.1 采购人有权要求申请人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等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14.2 申请人的澄清应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作为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内容的一部分，由其法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申请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申请人拒不按照要求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采购人有权将该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作无效申请处理。

#### 15. 确定合格申请人

15.1 采购人依据法律法规和资格预审文件的规定，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审查，资格审查通过的供应商为合格申请人。资格审查合格的申请人，可参与“宁波通商银行 2021-2022 年度办公家具协议单位定点采购项目”的投标活动，未参加资格预审或资格审查未通过的申请人，不能参与上述项目的投标活动。

15.2 采购人将在采购人网站发布公告，公示合格申请人名单。

#### 16. 资格审查过程要求

16.1 在资格审查期间，申请人企图影响采购人公正性的任何活动，将导致申请无效，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申请人串通递交文件，其申请无效：

- (1) 不同申请人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申请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申请事宜；
- (3) 不同申请人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申请人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相互混装。

## 六、质疑

#### 18. 质疑

18.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18.2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8.3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8.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 事实依据；

(五) 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及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签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18.5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签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代理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
- 18.6 供应商提出质疑的须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当面提交质疑函原件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如非法定代表人提交质疑函时提供),并出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
- 18.7 供应商不得进行虚假、恶意的质疑,不得扰乱采购正常的工作秩序。
- 18.8 不符合上述 18.2-18.7 款规定的质疑函不予受理。
- 18.9 供应商如果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的,或在质疑过程中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将报请有关部门查处。如情况属实,将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采购人相关采购活动等处罚。

质疑函格式：

## 采购项目质疑函

###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名称：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手机： \_\_\_\_\_

传真： \_\_\_\_\_

###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_\_\_\_\_

质疑事项分类：

采购文件

采购过程

中标、成交结果

采购执行程序

上述四项之外的其他事项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质疑事项 2

.....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公章：

提交日期：

##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以下为本项目招标时的采购需求，仅供申请人阅知，无须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进行响应，最终采购需求及投标要求，以资格预审工作结束后正式发布的招标文件为准。

### 一、技术要求

本项目执行标准：

- GB/T3324 《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
- GB/T3325 《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
- GB/T3326 《家具 桌、椅、凳类主要尺寸》；
- GB/T3327 《家具 柜类主要尺寸》；
- GB/T3328 《家具 床类主要尺寸》；
- GB/T22792 《办公家具 屏风》；
- GB/T14531 《办公家具 阅览桌、椅、凳》；
- GB/T14532 《办公家具 木制柜、架》；
- GB/T13667.1 《钢制书架通用技术条件》；
- GB/T13667.3 《钢制书架 第3部分：手动密集书架》；
- GB/T13667.4 《钢制书架 第4部分：电动密集书架》；
- GB/T13668 《钢制书柜、资料柜通用技术条件》；
- GB18580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
- GB18581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溶剂型木器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
- GB18583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
- GB18584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
- GB/T4897 《刨花板》；
- GB/T11718 《中密度纤维板》；
- GB/T9846 《胶合板》；
- GB/T15102 《浸渍胶膜纸饰面人造板》；
- GB/T15104 《装饰单板贴面人造板》；
- GB/T16799 《家具用皮革》；



- QB/T2280 《办公椅》；
- QB/T2383 《餐桌、餐椅》；
- QB/T2384 《木制写字桌》；
- QB/T2530 《木制柜》；
- QB/T1952.1 《软体家具 沙发》；
- QB/T1952.2 《软体家具 弹簧软床垫》；
- GB/T26706 《软体家具 棕纤维弹性床垫》；

注：服务期内，相关标准进行调整，按照最新标准执行。

## 二、售后服务要求：

### 1、三包期及保修期基本要求：

#### 1.1

- 自验收合格之日后，两年三包，五年免费保修。投标人须对所售出的产品实行三包：产品的三包期限为两年。即产品在正常使用情况下发生质量问题时，投标人应按采购人的要求，负责对产品实行包修、包换、包退；
- 五年免费保修：所售出的产品发生一般质量问题，投标人应对所售出的产品承诺五年免费保修，在五年免费保修期内，投标人应负责免费更换易损件、五金件，负责产品的日常维护保养。

2、投标人确保对采购人提出的保修等质量信息，做到2小时内电话响应。

3、确保对采购人提出的保修等质量信息，做到24小时内服务到位，组织维修和专业服务队伍到达现场，对产品进行免费保修服务。

4、投标人应明示售后服务中心地址、电话、负责人和服务组织机构，应设置24小时服务热线电话。

5、投标人应承诺确保采购人限定的产品供货日期和安装日期。

6、投标人应对运输、安装、调试、装卸等服务作出优惠承诺，如与市场价格作比对等。

7、应明确承诺为采购人提供免费设计家具样式、制订详细需求等服务。

以上1-7条，各包投标人需按顺序单列标题或专页做出承诺保证；三包期和免费保修期为对投标人的基本要求。

### 三、检验及验收：

1、生产过程中的检验：在生产过程中，采购人有权按合同约定组织 1-2 名专家或委托权威质量检验机构到中标人的生产现场对基材、半成品、五金件、在制品进行抽样检验，检验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中标人与生产厂家的一致性；基材的品牌和环保指标；主要原、辅材料规格（如人造板厚度、钢板厚度等）、材质等；产品的加工工艺水平及产品结构合理性或符合性等。

2、成品检验：产品交付使用前，采购人有权按合同约定组织 1-2 名专家或委托权威质量检验机构进行抽样检测，如果检验结果不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及招标文件的要求，采购人有权依据权威质检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要求中标人退货或调换合格产品。

3、协议期内，中标人承担检验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专家费、交通费、检验费及成品补做等费用。

**\*4、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必须对以上三项内容作出专项承诺，格式自拟。承诺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 四、其它要求：

1、

1.1 根据“生产基地情况一览表”中的生产设备情况，提供自有设备购置发票或合同复印件及设备图片，发票及图片要求与该一览表一一对应。

**\*其中以下设备的购置发票或合同复印件为实质性相应条款，任何一项未按招标文件提供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开料锯、封边机、排钻机、砂光机、压机、剪板机、冲床、折弯机、焊接机、喷涂线。

除上述设备外，提供的其他设备情况作为评标委员会打分的依据。

1.2、投标时提供所投类别产品的彩色图片、产品的三视图及设计方案说明。每个类别须且仅须选择一个本投标人有代表性的产品进行设计：

提供木制台桌类、钢木台桌类、金属质柜类、木质柜类、木骨架沙发类、每类一种共 5 种产品的设计方案

## 第五部分 资格预审评标办法

1、本项目拟组织资格预审。资格预审采用优选制，拟邀请资格预审合格且综合得分排名前 5 名的投标人参加第二阶段的投标与评标(如果得分相同，则从按评分项目第一项综合实力开始排名，以此类推)；如果参与资格预审或资格预审合格的投标人数量不足 5 名，则不论综合得分排序结果先后，所有合格投标人均可参加第二阶段的投标与评标。如果通过资格预审的投标人数量少于 3 家，则可能重新组织招标。

2、资格预审评分在 35 分以上视为合格。

### 3、详细评审办法

评分项目	评分内容	分值
综合实力 (50 分)	<p><b>1. 财务状况：</b></p> <p>(1) 营业收入：根据投标人经审计的2020年营业收入评分，最高得5分。</p> <p>(2) 总资产：根据投标人经审计的2020年总资产评分，最高得5分。</p> <p>(3) 净利润：根据投标人经审计的2020年净利润评分，最高得5分。</p> <p>上述(1) - (3)项分别按排名分档得分，各项第一名得该项最高分，并为第一档的基准值，后续按排名与该基准相比，如减额在5% (含) 以内，则和基准值投标人归为同一档，得分相同；当首次出现减额超过5%的则相较第一档扣0.5分，并归为第二档的基准值。排名在第二档基准值之后的均按前述原则计算得分，并以此类推计算后续分档。各项最低得分3分。</p> <p>注：1. 投标人无法提供2020年经审计的相关财务数据的，财务状况得0分。</p> <p>2. 投标人2020年净利润为负值的，净利润分项得0分。</p>	15
	<p><b>2. 厂房规模：</b>生产基地规模情况，须提供房产证或房屋租赁合同的复印件(包含子公司、分公司)，厂房建筑面积在50000平方米(含)以上的，得10分，30000平方米(含)至50000平方米的，得7分，不足30000平方米的，得5分。</p>	10
	<p><b>3. 服务机构</b> 投标人为浙江/上海注册公司或在浙江/上海有分/子公司得10分，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拥有办事处得7分(需提供房地产权证或房地产权属证明书或房屋土地使用证等)或租赁合同及发票)；拥有授权服务商的得5分(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授权证书)。没有服务机构不得分。</p>	10

	<p><b>4.资质认证：</b> a.投标人获得木制办公家具、软体家具、金属办公家具中国环保产品认证证书 CQC 认证，全部获得得3分，少一种扣1分。</p> <p>b.投标人获得实木类家具、人造板类家具、钢木家具、软体家具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全部获得得4分，少一种扣1分。</p> <p>c.投标人获得木家具、金属家具、软体家具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认证证书，全部获得得3分，少一种扣1分。</p> <p><b>注：上述证书按品类提供其中一种即可。</b></p>	10
	<p><b>5.其他资料。</b>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其他资料综合评定，最高得5分。</p>	5
<p>上述各项之和即为投标人资格预审的综合得分</p>		50

## 第六部分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

### 一、 应答索引表

序号	项目	投标人应 答内容	在投标文件 中所在页码	备注说明
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应答索引表	有或没有		
2.	法定代表人声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有或没有		
3.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	有或没有		
4.	审 计 报 告	报告正文	有或没有	
		资产负债表	有或没有	
		利润表	有或没有	
		现金流量表	有或没有	
		关于审计报告与招标文件要求 提供内容不一致的说明	有或没有	
5.	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有或没有		
6.	依法缴纳税收记录	有或没有		
7.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记录	有或没有		
8.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 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有或没有		
9.	申请人情况说明	有或没有		
10.	申请人资质认证情况	有或没有		
11.	其他资料	有或没有		

填表说明：

- 1、本表序号与资格预审文件第五部分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的所列序号无对应关系，本表第 1、2 列内容均不得删减、增加；
- 2、“申请人应答内容”中所列“有或没有”，指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是否提供含有所列“项目”中的内容，如申请人不涉及或无须提供“项目”中的某项内容，应在“申请人应答内容”中填写“没有”；
- 3、“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所在页码”按实际提供的文件顺序标注页码，“申请人应答内容”中填写“没有”的，页码为空；
- 4、无特别需要说明，则“备注说明”无须填写。

一、 法定代表人声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提交投标文件时须填写法定代表人声明：

法定代表人声明

本人（姓名：\_\_\_\_\_）（身份证号：\_\_\_\_\_）系（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现就（项目名称：\_\_\_\_\_）（采购编号：\_\_\_\_\_）的采购，代表本单位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名章）\_\_\_\_\_

申请人公章\_\_\_\_\_

非法定代表人提交投标文件时须填写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_\_\_\_\_）的（单位名称：\_\_\_\_\_）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身份证号：\_\_\_\_\_）代表本单位授权（单位名称：\_\_\_\_\_）的（被授权人的姓名：\_\_\_\_\_）（身份证号：\_\_\_\_\_）为本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_\_\_\_\_）（采购编号：\_\_\_\_\_）的采购，以本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名章）\_\_\_\_\_

申请人公章\_\_\_\_\_

## 二、 三年无违法记录的声明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我单位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申请人公章：

申请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三、 申请人的情况声明（申请人根据企业现有情况，选择下列其中一种情形填写）

情形一：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我单位作为本项目申请人，生产基地目前位于\_\_\_\_\_（本项填写具体生产地址），暂时不涉及生产基地搬迁，未来两年内预计\_\_\_\_\_（涉及/不涉及）生产基地搬迁问题。

特此声明。

申请人公章：

申请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情形二：**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因国家相关政策调整等原因，我单位作为本项目申请人，生产基地原位于\_\_\_\_\_（本项填写原具体生产地址），现\_\_\_\_\_（正在/已经）搬迁至\_\_\_\_\_（本项填写新迁后的具体生产地址）。由于搬迁原因，我单位\_\_\_\_\_（正在/已经）向工商部门申请注册了新的企业法人等，现决定以我单位作为申请人，参与贵行组织的“宁波通商银行 2021-2022 年度办公家具协议单位定点采购项目”资格预审。

与我单位在本项目相关需求中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等的相关公司详见下表：

序号	企业名称	地址	与申请人关系（子母公司/分公司/独资/直接控股等）
1			
2			
3			
...			

我单位承诺，上述各公司均不再以自身名义单独参加贵行组织的“宁波通商银行 2021-2022 年度办公家具协议单位定点采购项目”资格预审及投标，且上述各公司的企业相关资质、相关证书、企业荣誉、生产基地、生产设备设施、产品及配件、库房等，均归我单位所有或我单位对其拥有使用权。

特此声明。

申请人公章：

申请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